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p>1. 部门主要职责</p> <p>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云政办发〔2009〕149号)和《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云厅字〔2018〕96号),部门主要履行的职责如下:</p> <p>(1)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p> <p>(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p> <p>(3)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p>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我省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条件和发展趋势,今后三年,全省住建领域工作将围绕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的要求;打造宜居、生态绿色、智能城市和城镇;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塑造有历史记忆、文化内涵、地域特征、民族特点的城乡风貌特色;推动城市建设和管理优化升级,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城镇污水处理效能,保障安全运行,提高人居环境建设水平,加快建筑业、房地产业和市政公用事业转型升级,强化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针对总体目标主要工作方向一是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推动新型城镇化格局更加优化。二是持续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三是加快建筑业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四是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五是加快推进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强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六是加快抗震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实施。七是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坚持房地</p>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1. 收入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p> <p>2022年预算收入77,073.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788.75万元。决算收入67,373.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266.77万元,占总收入79.06%;事业收入468.65万元,占总收入0.70%;经营收入13,622.16万元,占总收入20.22%;其他收入15.58万元,占总收入0.02%。决算比预算收入减少9,700.52万元,主要原因是云南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受疫情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合同减少,云南省建设注册考试中心CI退费造成收入减少,云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受疫情影响和规划职能调整造成收入减少。</p> <p>2. 支出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p> <p>2022年预算支出77,073.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79.62万元,项目支出45,429.13万元,经营支出23,564.93。决算支出70,782.09万</p>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p>1. 完善预算机制制度</p> <p>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切实履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制定《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方案》,建立健全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2020年印发了《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细则》《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实施细则》《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具体办法,联合省财政厅印发《云南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实施细则》文件。2021年印发了《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项目库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p> <p>2. 强化预算管理措施</p>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p>2022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有关要求,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22.24万元,比2021年22.20万元增加0.04万元,增幅为0.18%;比预算数42.61万元减少20.37万元,减少幅度为47.81%。其中:①因公出国(境)费2022年支出0万元,较2021年保持不变,主要是疫情影响,严控因公出国(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开支。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支出22.13万元,比2021年22.15万元减少0.02万元,减少幅度为0.09%。③公务接待费2022年支出0.11万元,比2021年0.05万元增加0.06万元,增幅为12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下半年因政策放开,公务接待2批次,较2021年多增加1批次,导致接待费较上年度有所增长。</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p>按照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客观公正地评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资金使用效率及社会效益情况。通过对部门预算项目立项、实施和管理,资金管理和使用以及最终取得的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我评价,对部门预算绩效进行全面梳理总结,为以后年度向财政申请安排资金提供重要依据;通过预算绩效自评,了解资金安排是否合理、管理是否规范、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揭示存在问题、分析原因,及时总结经验,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p>
	1. 前期准备	<p>一是明确评价工作组织。在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工作,确保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并根据支出项目资金类别明确各个业务评价小组的工作范围和职责,保证绩效自评工作高效有序进行。二是拟定评价计划。印发《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评价组织实施方式,确定评价目的、内容、任务、依据、评价时间及要求等,及时布置绩效评价工作,严密分工,明确要求。</p>	
(二) 自评组织过程			

	(一) 目标组织过程	2. 组织实施	以省级部门总结自评的形式开展本次自评工作。各项目单位、资金处室于2023年3月31日前完成自评工作上报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计划财务处，由计划财务处邀请专家进行复核，最后相关工作成果由厅计划财务处汇总、审核上报。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2022年职责履职完成良好，措施到位，执行成效与年初编制预算所提出的任务相符合，在生态、经济及社会效益方面取得的成绩突出，各项指标基本按年初预算或超预算完成，综合评级等级为“优”。2022年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8168.65亿元；棚户区改造任务完成率达到99.2%、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0%、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9%、各地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达到99%、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及时率达到95%；城乡建设违规行为案件办结率达100%；圆满完成建设行业执业资格考试，为云南省建设领域输入人才数达17863人，完成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工作，通过率达63.9%，住房公积金存缴额增长率达8.82%。部门预算执行有效合理，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圆满完成了对部门的预算管理、执行及监督等，取得实际成效达到或超出预算中所提出的要求，取得了较为满意的效果。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p>(一) 存在问题</p> <p>1. 整合项目跟踪考核难度较大。由于整合项目中涉及多个处室申报内容，在执行跟踪过程中，未选取牵头处室及时对整合项目中各项申报内容进行跟踪考核，导致年终自评收集数据、过程执行资料等工作难度加大。</p> <p>2. 指标目标值的合理设定难度较大。根据本次绩效自评情况，一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分项目计划实现内容被搁置，导致目标值未如期实现；二是年初预算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部分实施内容变更，导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设定目标值有偏差。</p> <p>(二) 整改计划</p> <p>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反映出整合项目跟踪考核难度较大、指标目标值的合理设定难度较大等问题。下一步，将进一步落实整合项目责任处室的划分，做好工作底稿。在预算批复文件下达后计划财务处将整合项目的各项细分资金、量化指标一一对应至具体责任处室，及时对整合项目中各项申报内容进行跟踪考核，对于支出未达到申报要求的及时进行工作提醒。加强对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工作特点的研究，进一步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和评价指标体系，推进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围绕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内容和环节，明确各环节的工作要求、时间节点、责任主体，以提高绩效管理质量、工作效率和建立方法体系为重点，指导资金使用处室（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p>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整理、归纳、分析，及时优化本部门后续项目和下一年度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我们深刻认识到，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是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是增强资金绩效观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此，我厅将进一步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效能，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努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促进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部门及下属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对绩效评价结果中存在的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及时督促相关部门调整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进一步深化绩效分析，通过绩效评价结果分析了解资金的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支出规模是否适当，总结经验和教训，进一步改进工作，提高财政资源的配置效率。三是在以后年度的工作中进一步落实项目资金支付计划的执行，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在预算批复文件下达后要求各资金处室、单位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及时报送资金支出计划，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报送的资金支出计划监督各资金处室、单位的执行情况，对于支出未达到计划要求的及时进行工作提醒。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p>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各地各单位主体责任。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做到经费严格按照财务制度使用，切实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及完成。</p> <p>二是强化预算编制，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做实做细预算编制工作，提高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进一步细化预算项目资金测算。根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按照住建领域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科学设定可细化、量化的预算项目绩效指标。</p> <p>三是围绕目标，加强项目跟踪管理。预算执行中，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围绕预期绩效目标，对项目的组织实施进展情况实行动态跟踪，及时发现并纠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p>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p><b>部门职责</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li> <li>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li> <li>3.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li> <li>4. 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和公积金监督管理的责任。</li> <li>5. 承担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li> <li>6. 承担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li> <li>7.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li> <li>8. 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li> <li>9. 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运营和应急管理；指导和监督城市建设管理及综合行政执法工作。</li> <li>10.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的责任。</li> <li>11.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li> <li>12. 承担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的责任。</li> <li>13. 承办云南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li> </ol>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总体绩效目标	<p><b>总体绩效目标</b></p> <p>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我省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条件和发展趋势，今后三年，全省住建领域工作将围绕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发展的要求：打造宜居、生态绿色、智能城市和城镇；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塑造有历史记忆、文化内涵、地域特征、民族特点的城乡风貌特色；推动城市建设和管理优化升级，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升城镇污水处理效能，保障安全运行，提高人居环境建设水平，加快建筑业、房地产业和市政公用事业转型升级，强化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针对总体目标主要工作方向一是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推动新型城镇化格局更加优化。二是持续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加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老旧小区改造。三是加快建筑业改革发展步伐，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四是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五是加快推进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补强市政基础设施短板。六是加快抗震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积极推进城市抗震防灾规划编制实施。七是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坚持房地产业因城施策、分类指导。八是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九是推进绿色节能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推广。最终确保全省城市空间布局更加优化、综合功能更加完善、人居环境更加优美、风貌特色更加突出，城乡进一步融合，呈现具有时代特征、民族特色、云南特点的城市之美。</p>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b>部门年度目标</b>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预算年度(2021年)</p>	<p>(一) 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一是确保完成2022年国家下达的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任务, 推进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 逐步实现城市住宅区房屋住用安全、配套设施齐备、管理维护有效、环境整洁美化、进一步改善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 提高项目实施区域居民获得感、幸福感。二是全面推进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消除改造, 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 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成效,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80%。三是规范村镇建设, 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 开展全省农村危房抗震改造统筹推进工作, 据实偿还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贷款, 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四是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通过简化行政审批程序, 优化政务服务流程, 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p> <p>(二) 加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一是加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保护力度, 打造在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生活设施便利化、现代化等方面达到示范效果的村落民俗文化。二是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 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 三是继续加快全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推广, 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p> <p>(三) 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监督管理公积金、房地产市场、建筑市场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一是完成计价标准的修编工作, 满足云南省房屋修缮工程、仿古建筑工程、古建筑修缮工程计价。二是足额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率保持在合理水平。三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新颁布提出各项新要求、新制度, 修订地方法规规章, 制定配套技术标准体系。</p> <p>(四) 提供有力的人才队伍保障, 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一是按计划组织实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工程师、建筑师等考试, 不发生漏题和群体性作弊现象; 二是做好建筑工程、建材系统专业职务标准的制定和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审, 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三是组织指导行业技能岗位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组织指导各类执业人员资格申报审查、资格注册和继续教育。</p>	<p>一年来, 面对繁重的各项工作任务,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同舟共济、勠力同心, 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详细情况如下:</p> <p>(1) 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一是完成国家下达的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任务, 2022年棚户区改造任务完成率达95%、老旧小区改造户数任务开工率达100%、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完成率达100%、城市体检评估完成率达90%, 积极推进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二是全面推进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消除改造, 2022年新建及改造污水管网3300公里数,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0%, 进一步消除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 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率。三是规范村镇建设, 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 开展全省农村危房抗震改造统筹推进工作, 据实偿还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贷款, 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2022年度改造农村危6602户, 农房抗震改造任务99116户, 均已全部竣工。开展农房抗震改造技术指导10次, 编制技术导则1套, 按时完成中央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及时完成人居环境治理贷款资金还本付息工作, 贷款资金偿还率达100%, 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达100%。四是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2022年举报案件办结率达100%, 通过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 切实提高稽查执法工作效能。完成1625人次的改革业务专题培训, 提升全省改革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 开展改革调研督查、改革宣传及工建系统、监管平台日常运维工作, 规范审批事项, 将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至50天内,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 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p> <p>(2) 加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一是加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保护力度, 打造在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生活设施便利化、现代化等方面达到示范效果的村落民俗文化。二是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 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2022年完成1项全省性顶层制度建设, 编制完成《云南省重点区域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指引》《云南省花园城市建设指引》《城乡建设领域“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建设指引》《绿道导则》《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指南》5项省级技术指引、指南、导则, 整体提升人居环境和城市品质, 彰显城市让生活更美好, 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三是继续加快全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推广, 通过集中开展为期一年的“清垃圾、扫厕所、勤洗手”爱国卫生专项行动, 全面消除城乡裸露垃圾, 城市公厕达到“三有三无”标准, 完善公众洗手配套设施。全年开展明察暗访8次, 发现问题123个, 下达整改通知32份, 完成问题整改121个, 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p> <p>(3) 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 监督管理公积金、房地产市场、建筑市场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一是按照住建部工程建设标准五年一修编原则, 根据我省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及国家相关政策, 及时对我省工程计价标准进行修编。2022年已完成3项计价标准的修编工作, 满足对云南省房屋修缮工程、仿古建筑工程、古建筑修缮工程计价的需要。二是足额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率保持在合理水平。云南省省职工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2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2.03亿元, 上缴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用0.9亿元, 住房公积金归集额58.06亿元, 年均增长8.82%; 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发放24.12亿元, 超额完成283.76%; 住房公积金贷款率达到69.01%, 提高6.73个百分点; 往年未贷款逾期率仅为0.032%。三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新颁布提出各项新要求、新制度, 修订地方法规规章, 制定配套技术标准体系。完成《云南省重点区域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指引》《云南省花园城市建设指引》《城乡建设领域“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建设指引》《绿道导则》《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指南》5项导则编制。</p> <p>(4) 提供有力的人才队伍保障, 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一是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 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储备和培养, 促进我省建筑业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022年度为云南省建设领域输入人才17863人。二是做好建筑工程、建材系统专业职务标准的制定和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审, 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2022年圆满完成初、中、高和正高级建筑和建材工程职称申报评审工作, 实现新增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1870人。三是组织指导完成行业技能岗位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指导各类执业人员资格申报审查、资格注册和继续教育。</p>
--------------------	---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13,747.77	89,462.84	24,284.93	85,233.91		
住房城乡建设	本级	持续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及品质。一是确保完成2022年国家下达的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开工任务, 积极适应云南新型城镇化发展需要, 加快城镇旧住宅综合整治, 推进城镇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 逐步实现城市住宅区房屋住用安全、配套设施齐备、管理维护有效、环境整洁美化、进一步改善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 提高项目实施区域居民获得感、幸福感。二是全面推进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消除改造, 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 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处理成效,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80%。三是规范村镇建设, 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安全及危房改造, 开展全省农村危房改造统筹推进工作, 据实偿还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贷款, 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四是深化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理顺城市管理体制机制, 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通过简化行政审批程序, 优化政务服务流程,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 进一步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 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	41,334.46	41,334.46		40,219.71	97.30	实际支出金额中包含农村危房改造统筹推进专项经费结转资金34.45万元, 执法办案补助经费结转资金110.57万元。

住房城乡规范管理与监督	本级	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管理公积金、房地产市场、建筑市场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一是准备《云南省房屋修缮工程计价标准》、《云南省房屋建筑加固工程计价标准》、《云南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材料基期参考价》的修编工作，满足云南省房屋修缮工程、仿古建筑工程、古建筑修缮工程计价，及为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服务城镇棚户区改造、危房和非成套住房改造工程，满足工程计价需要。二是足额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住房公积金贷款率保持在合理水平。三是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坚持房地产业因城施策、分类指导，推进绿色节能建筑和装配式建筑推广。四是贯彻落实国务院新颁布《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提出各项新要求、新制度，修订地方法规规章，制定配套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工程抗震调查统计及监管服务平台建设。	582.64	582.64	504.17	86.53	实际支出金额中包含市政工程质量监督和设施运营监管专项经费结转资金4.47万元。	
住房城乡保障	本级	提供有力的人才队伍保障，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一是按计划组织实施建造师、造价师、房地产估价师、勘察设计师、建筑师等考试，不发生漏题和群体性作弊现象；二是做好建筑工程、建材系统专业职务标准的制定和专业技术人员职务评审，做好住建行业人才储备。二是组织指导行业技能岗位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组织指导各类执业人员资格申报审查、资格注册和继续教育工作。	40,950.67	16,665.74	24,284.93	33,517.22	81.85	财政拨款资金实际支出金额16272.27万元，其他资金实际支出金额17244.95万元。
城乡建设与保护	本级	一是加大保护力度，全面提升全省传统村落的消防救援能力，使传统村落自然人文景观、传统街巷格局和居住形态得到有效保护，居住环境、居住品质得到明显改善，村落民俗文化、传统建筑得到科学保护和修缮利用，在人居环境质量提升、生活设施便利化、现代化等方面达到示范效果，当地居民满意度显著提高，促进旅游发展和经济繁荣。二是推进云南特色城镇化发展，加强城市设计、风貌管控和保护，启动5项省级技术指引、指南、导则编制及项目重大经典图集编印；三是继续开展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消防专项检查）、城市设计、城乡风貌管控、园林城市创建、“美丽县城”建设等指导、监督、检查工作，加快全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推广，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	30,880.00	30,880.00	10,992.81	35.60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为30000万元，实际下达资金为10000万元。实际支出中包含城乡建设与保护专项资金结转资金339.23万元，爱国卫生行动统筹推进专项经费结转资金0.26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任务完成率	>=	95	%	0.95	
		老旧小区改造户数任务开工率	=	100	%	1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完成率	=	100	%	1	

		贷款资金偿还率	=	100	%	1	
		举报案件办处率	>=	95	%	1	
		参加资格考试人数	>=	44500	人	115711人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	80	%	0.9	
	质量指标						
		信息查核结果失泄密次数	=	0	次	0次	
		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	>=	50	%	0.639	
	时效指标						
		行政应诉及时反馈率	>=	95	%	0.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项目严重事故发生次数	=	0	次	0次	
		打造传统村落示范村个数	>=	10	个	10个	
		建筑业总产值	>=	8000	亿元	8168.65	
		政府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	<=	50	天	50天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	>=	95	%	0.99	
		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0.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住房公积金缴存额增长率	>=	3	%	0.088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0.8	
其他需说明事项	年中追加项目：年中共追加15个项目，全年预算数52993.79万元，全年执行数52950.64，执行率为99.92%。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三批省级电子政务（云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1,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	1,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指南（试行）》、《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技术标准》等规范开展云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对全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检查、检测分析、综合评价、决策分析可视化等，助力一网统管。			2022年10月底省财政厅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了项目年度资金1200万元，按照项目立项批复要求，2022年11月底在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招标采购，并按照合同规定，于2022年12月初完成1200万元资金支付，12月初项目开展建设，进行云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软件系统开发、国产密码应用安全的建设、运行环境的搭建、设计云南省监督中心信息化设备方案，起草编制云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标准规范，加快省级平台与国家平台的联网互通。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2.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云南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善监督中心信息化设备	=	100	%	50%	5.00	2.50	原因分析：由于监督中心地址变化，未及时完善监督中心信息化设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运行环境建设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责任及日常监管直接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初验合格率	>=	95	%	0	5.00		原因分析：项目正在建设期，符合正常项目进度，尚未初验。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目标完成率	>=	70	%	7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支付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	<=	5	%	0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城市管理问题处置和巡查成本	=	有效降低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城管问题造成损失	=	有效减少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运行管理服务能力和水平	=	有效提高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污染治理及环境监管能力	=	有效提升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台可灵活配置、易拓展、高保密性，后期维护服务经济高效	=	符合信息化建设	是/否	是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数	<=	1	个	0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5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建设与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4.77	1,214.77	925.55	10.00	76.19	7.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	800.00	586.32		73.29	
	上年结转资金	414.77	414.77	339.23		81.7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关于建设世界一流美丽城乡的指示要求，统筹保护、传承、利用，坚持系统完成保护，持续推进城乡高质量建设与保护工作，整体提升人居环境和城市品质，彰显城市让生活更美好，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启动3项全省性顶层制度建设；启动14项省级技术指引、指南、导则编制；启动1项目重大经典图集编印；启动园林城市（县城）创建遥感动态监测及复核工作；继续开展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消防专项检查）、园林城市创建、“美丽县城”建设等指导、监督、检查工作，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	按照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关于建设世界一流美丽城乡的指示要求，统筹保护、传承、利用，坚持系统完成保护，持续推进城乡高质量建设与保护工作，2022年完成1项全省性顶层制度建设，完成《云南省重点区域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指引》《云南省花园城市建设指引》《城乡建设领域“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建设指引》《绿道导则》《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指南》5项省级技术指引、指南、导则编制，继续开展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消防专项检查）、园林城市创建、“美丽县城”建设等指导、监督、检查工作，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整体提升人居环境和城市品质，彰显城市让生活更美好，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省性顶层制度建设数	=	1	个	1个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技术指引、标准、导则	>=	5	个	5个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文化保护等重点工作完成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指南编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导则编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省历史文化资源保护推广率	>=	95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成果采纳率	>=	90	%	70%	5.00	3.50	偏差原因：存在部分规划成果未印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业总产值	>=	8000	亿元	8168.6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查发现问题整改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12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性收费考试成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建设注册考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70.59	1,570.59	1,301.89	10.00	82.89	8.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70.59	1,570.59	1,301.89		82.8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组织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考试、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一、二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考试、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计算机化考试，以实现我省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围绕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着力补短板、调结构、添动力、强动能，全面提升云南在国内国际“大循环、双循环”中的嵌入度、贡献度和价值链地位。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数字化、智能化建造技术为支撑，以专业技术人才为保障，加快推进绿色建造方式创新，不断提高建筑工程品质 and 安全生产水平，全力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持续推动云南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储备和培养，促进我省建筑业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p>			<p>通过组织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考试、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一、二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考试、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计算机化考试，以实现我省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围绕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着力补短板、调结构、添动力、强动能，全面提升云南在国内国际“大循环、双循环”中的嵌入度、贡献度和价值链地位。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数字化、智能化建造技术为支撑，以专业技术人才为保障，加快推进绿色建造方式创新，不断提高建筑工程品质 and 安全生产水平，全力促进建筑业转型升级，持续推动云南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考试工作，做好专业技术人才的储备和培养，促进我省建筑业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22年度为云南省建设领域输入人才17863人。</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资格考试人数	>=	44500	人	115711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完成资格考试用时	<=	10	月	12	20.00	19.00	因疫情原因推迟考试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储备增长率	>=	5	%	1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二级建造师考试人数	>=	7000	人	17863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生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29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抗震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1.46	10.00	22.92	2.2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11.46		22.9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务院新颁布《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提出各项新制度、新标准、新要求，修订地方法规规章，加强建设工程抗震监管和技术服务指导，建设工程抗震调查统计及监管服务平台建设。			正在推进修订地方法规规章，加强建设工程抗震监管和技术服务指导，建设工程抗震调查统计及监管服务平台建设。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省政府立法（修订）计划数	=	1	项	0	20.00	10.00	该项工作进度较慢，后续将会加快推进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抗震信息调查监管共享平台建设量	=	1	个	0	10.00	5.00	该项工作进度较慢，后续将会加快推进力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地方法规规章编制完成率	>=	90	%	0	20.00	10.00	该项工作进度较慢，后续将会加快推进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督查检查结果及时通报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抗震管理工作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7.29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2022年职业年金清算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城乡建设干部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	2.38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	2.3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为陈亚莉同志2021年职业年金记实资金申请。			已经完成陈亚莉同志2021年职业年金记实资金申报缴纳工作。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职人员数	=	1	人	1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	=	正常运转	是/否	正常运转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合计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6届南博会安全保卫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第六届南博会执委会综合协调部及省财政厅有关要求，为保证南博会专项资金项目请拨工作完成，拟安排我厅负责会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及临时展台搭建质量安全监督。			一是编制《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第6届南博会展馆和临时展台质量安全问题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二是从2022年10月12日起组织专家7次对滇池国际会展中心2-12号场馆的搭建进行了现场质量安全检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分管副厅长多次到现场指导工作，共发现问题隐患13项，提出整改建议26项，反馈的问题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成，及时消除了各类安全隐患，工作得到各方的肯定。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隐患排查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整改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展馆安全运行	=	正常运行	是/否	是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监督和设施运营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47	54.47	28.37	10.00	52.08	5.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23.90		47.80	
	上年结转资金	4.47	4.47	4.4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监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运营监管；完成已承接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备案项目；市政工程相关类别地方规程标准修订；严格监管职责范围内项目，市政基础设施运营效率；逐步建立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监管管理系统，实现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监控大数据库，形成直观的管理网络。			按计划完成监督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运营监管；完成已承接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备案项目；市政工程相关类别地方规程标准修订；严格监管职责范围内项目，市政基础设施运营效率；进一步建立云南省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监管管理系统。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和运行评价项目	>=	3	项	3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规程标准编修	>=	1	个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督和监管运行评价项目造价总额	>=	5000	万元	18856.4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项目严重事故发生次数	=	0	次	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运营效益	>=	90	%	>9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工作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2年项目经费预算时租赁费27万元，但因2022年单位办公室已经由上级主管部门帮助协调解决，不再需要租赁办公室，故2022年未执行租赁费用，项目经费剩余28.37万元，造成全年执行率偏低，特此说明。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21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1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省级职工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64	324.34	324.3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2.64	324.34	324.3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办法》、云南省省级职工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2—2024年整体总规划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3.22亿元；</li> <li>——上缴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用：1.38亿元；</li> <li>——住房公积金归集额：153亿元，年均增长5%；</li> <li>——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发放：年均8.5亿元；</li> <li>——住房公积金贷款率：保持在65%左右的合理水平；</li> <li>——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年度不高于1%；</li> <li>——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中心各项工作的满意度达90%以上；</li> </ul>	<p>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财务管理办法》、云南省省级职工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2022整体总规划实际完成情况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上缴公共租赁住房资金：2.03亿元，完成三年规划的63.04%</li> <li>——上缴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用：0.9亿元，完成三年规划的65.22%</li> <li>——住房公积金归集额：58.06亿元，年均增长8.82%；</li> <li>——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发放：24.12亿元，超额完成283.76%</li> <li>——住房公积金贷款率：达到69.01%，当年提高6.73个百分点；</li> <li>——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年末贷款逾期率0.032%；</li> <li>——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中心各项工作的满意度达9%；</li> </ul>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缴存额增长率	>=	3	%	8.8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积金政策宣传次数	>=	4	次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贷款发放正确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贷款个人贷款比率	=	60-70	%	69.0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理公积金支取时限	<=	3	天	3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贷款逾期率	<=	0.1	%	0.032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值收益	>=	1.5	亿元	1.7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开住房公积金年度报告	=	每年三月底前	年	2022年3月公开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明细台账	=	18.5	万户	20.33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2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2021年政府口课题第二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7.70	10.00	48.12	4.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	7.70		48.1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课题结题和评审，提供研究成果，促进决策咨询课题研究成果的转化运用，实现决策咨询价值及时将阶段性研究成果报有关领导参阅，吸收到省委、省政府重要文件和省领导讲话稿之中，引导转化为部门文件，切实发挥决策参考作用。			已完成云南省既有房屋安全管理对策研究、云南省加快城市经济发展对策研究、云南省城市更新项目投融资机制研究、云南省加快城市经济发展对策研究云南省住建领域碳达峰与碳中和研究四个课题研究并出具综合研究报告和咨询报告。促进决策咨询课题研究成果的转化运用，实现决策咨询价值及时将阶段性研究成果报有关省领导参阅，吸收到省委、省政府重要文件和省领导讲话稿之中，引导转化为部门文件，切实发挥决策参考作用。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研究报告和咨询报告数量	>=	4	个	4个	25.00	2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结题评审一次性通过率	>=	9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成果转化运用数量	>=	4	条	4条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81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危改示范村本息农户贷款贴息风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6.15	1,274.14	1,274.1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6.15	1,274.14	1,274.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工作的意见》（云发〔2015〕17号）要求，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积极争取人行总行支农再贷款额度，省农信社按照“风险可控、保本服务”的原则，每年按照不少于80亿元的额度筹集专项贷款，组织对有需求并具备偿还能力的农户给予每户优惠贷款扶持。对上述专项贷款利息实行部分由政府贴息补助、部分由贷款农户承担的优惠政策。同时建立贷款风险补偿金制度，风险补偿金按政府贴息贷款规模的3%设立，风险补偿金由省、州市、县三级财政按1:1:1比例筹集，并拨付各县。</p>			<p>根据文件要求，针对2022年度申请或使用贷款开展农危改的农户进行了足额贴息，并补助了风险补偿金，助推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p>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贴息资金到户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户风险补偿金发放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户省级贴息补助资金支付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省级贴息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提供贷款贴息补助率	>=	95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贴息农户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9家两院退休人员待遇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31.43	7,831.43	7,477.09	10.00	95.48	9.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31.43	7,831.43	7,477.09		95.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政府要求，在改革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每年由省级财政安排专项补助资金实施项目为确保稳定，及时足额发放，保障退休人员的待遇差补助按时发放到位，让每一位退休人员都能得到应得的利益。			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5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退休人员	=	1818	人	1779	20.00	19.57	设定年度指标至实际完成过程中，部分退休人员过世，导致指标值与完成值不一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待遇差补助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人员待遇差补助保障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12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统筹推进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29.47	12,429.47	12,398.05	10.00	99.75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3.17	12,383.17	12,363.60		99.84	
	上年结转资金	46.30	46.30	34.45		74.4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16个州（市）129个县（区），按时完成中央下达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按省政府示范村还本付息工作要求，正常、足额支付还本付息资金。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督查检查工作，向第三方购买服务，对全省和各地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进行绩效考核、技术指导检查明察暗访，编制技术规范要求、宣传农危改工作成果、支持信息系统运维等，并组织开展相关培训，确保各年度中央下达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按时按照协议金额足额完成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工作，开展10次农房抗震改造技术指导，编制技术导则1套。按时完成中央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标准（导则）编制完成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贷款支付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指导排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省级示范村还本付息贷款资金支付及时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下达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指标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保障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8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爱国卫生行动统筹推进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47	97.47	67.26	10.00	69.01	6.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67.00		83.75	
	上年结转资金	17.47	17.47	0.26		1.4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集中开展为期一年的“清垃圾、扫厕所、勤洗手”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全面消除城乡裸露垃圾，城市公厕达到“三有三无”标准，完善公众洗手配套设施。			全年开展明察暗访8次，发现问题123个，下达整改通知32份，完成问题整改121个。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察暗访次数	>=	6	次	8	40.00	4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查（核查）任务完成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区域洗手设施配置率	>=	90	%	95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销号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9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明察暗访发现问题整改率	>=	95	%	98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9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	4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一带一路”建设和辐射中心建设，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为云南建筑企业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提供支撑，加强国际交流，提升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团组批次	<=	2	次/年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先行审核备案率	=	100	%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规范核销率	=	100	%	0	15.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出访成本控制率	<=	100	%	0	15.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访形成报告数	>=	2	份	0	3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访团组人员满意度	>=	90	%	0	10.0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未开展因公出国（境）工作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57	290.57	113.17	10.00	38.95	3.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180.00	2.60		1.44			
	上年结转资金	110.57	110.57	110.5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实施，将对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城乡建设执法稽查处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提供坚强的保障，通过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及时纠正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惩处责任主体，做到案件查处有力，惩治到位，对各方责任主体形成警示震慑作用，切实提高稽查执法工作效能。并能规范住房城乡建设各方主体行为，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现象，将建设主管部门依法行政，维护法律法规的严肃性，确保各项政策制度落实到实处。同时按照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完成以下工作：1.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2.裸露垃圾全消除专项行动、垃圾分类治理工作取得实效；3.全省“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完成阶段性目标；4.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向纵深。</p>			<p>通过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及时纠正违法违规问题，依法惩处责任主体，做到案件查处有力，惩治到位，对各方责任主体形成警示震慑作用，切实提高稽查执法工作效能。并能规范住房城乡建设各方主体行为，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现象，将建设主管部门依法行政，维护法律法规的严肃性，确保各项政策制度落实到实处。同时按照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完成以下工作：1.继续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工作，加强执法队伍建设；2.裸露垃圾全消除专项行动、垃圾分类治理工作取得实效；3.全省“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完成阶段性目标；4.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按照上级部门相关指示正常开展。</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案件办结率	>=	95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编制任务启动数	>=	2	个	0	10.00		2022年度执法办案补助经费申请下达资金时间为12月29日，故该项目结转到2023年6月前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	900	人次	0	10.00		2022年受新冠疫情影响，不能正常开展培训。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行政应诉及时反馈率	>=	95	%	95%	10.00	10.00	2022年无行政应诉案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建设违规行为案件办结率	>=	9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应诉完成率	>=	90	%	90%	5.00	5.00	2022年无行政应诉案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举报人满意度	>=	85	%	91%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3.90	中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和建材工程职称评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90	121.90	120.00	10.00	98.44	9.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1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1.90	1.9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通过项目实施，以实现我省“培育发展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建立完善建筑产业体系、市场体系和行业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建筑业综合竞争力、产业带动力和经济贡献率，努力实现跨越式发展，做强做大全省建筑业。”为目标，实行考试制度和职称评审，完成增加工程建设技术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审工作，做好建筑行业人才的储备和培养，促进我省建筑业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p>			<p>圆满完成2022年度初、中、高和正高级建筑和建材工程职称申报评审工作，实现新增建筑行业专业技术人员1870人。</p>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中、高职参评人数	>=	3500	人	2925	10.00	9.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筑、建材工程系列职称评审通过率	>=	50	%	63.9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职称评审会议完成时限	<=	11	月	1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职称评审人数	>=	1000	人	187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称评审申报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84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250.00	165.09	10.00	66.04	6.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250.00	165.09		66.0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不断完善全省城市更新制度框架、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强化全省层面规划引领和政策引导，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城市更新的指导意见》中“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因地制宜开展城镇棚户区改造”等重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督促加强指导各地完成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各年度任务计划。加快建立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尽最大努力帮助新市民、青年人等缓解住房困难。</p>			<p>开展城市体检，编制老旧小区改造规划、改造升级导则等政策制度，启动城市更新及保障性安居工程监管系统建设，开展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督促加强指导各地完成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各年度任务计划。加快建立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尽最大努力帮助新市民、青年人等缓解住房困难。</p>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项目启动数	>=	1	个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规划、导则编制任务完成数	>=	3	个	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评估完成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查（核查）任务完成率	>=	90	%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划成果采纳率	>=	90	%	9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率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6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2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305.14	19,305.14	19,305.14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305.14	19,305.14	19,305.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2021-2023年农发行云南省分行贷款资金还本付息工作，巩固2020年度完成的各项工作任务效果，其中，全省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并建立村庄保洁制度，全省乡镇生活垃圾得到处理，达到城乡人居环境干净整洁基本要求。			及时完成人居环境治理贷款资金还本付息工作，贷款资金偿还率达10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资金偿还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及时率	>=	90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村庄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	95	%	98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乡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	>=	95	%	99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3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0.00	6,600.00	6,6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0.00	6,600.00	6,6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到2025年底，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100%，县城达到95%。每年新增及改造建设污水管网1200公里以上。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生活污水直排口，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率。到2025年全省城市集中收集率达70%。			按照《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要求，2022年新建及改造污水管网3300公里数，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0%，进一步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率。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公里数	>=	330	公里	33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	80	%	9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管网建设完工率	=	100	%	80%	5.00	4.00	偏差原因：因2022年资金下达相对较晚，仍有部分配套管网未完成建设改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消除率	>=	80	%	8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污水处理率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9.01	279.01	244.12	10.00	87.50	8.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0	250.00	244.12		97.65	
	上年结转资金	29.01	29.0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开展日后改革业务专题培训工作，提升全省改革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持续开展改革调研督查，进一步解决改革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持续开展改革宣传，加大对改革成效的宣传报道；持续开展工建系统、监管平台日常运维工作，并与省内其他单位业务信息系统信息共享数据对接，实现数据共享，信息互联互通。通过以上举措实现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做到精简审批环节，规范审批事项，划分审批阶段，分类制定审批流程，实行联合审图，进行联合测绘，开展区域，开展告知承诺制，进一步压减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			已完成1625人次的改革业务专题培训工作，提升全省改革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开展改革调研督查，进一步解决改革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开展改革宣传，加大对改革成效的宣传报道；开展工建系统、监管平台日常运维工作，并与省内其他单位业务信息系统信息共享数据对接，实现数据共享，信息互联互通。通过以上举措实现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方面做到精简审批环节，规范审批事项，划分审批阶段，分类制定审批流程，实行联合审图，进行联合测绘，开展区域，开展告知承诺制，将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至50天内，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业和群众获得感，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革培训人次	>=	1560	人次	1625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运维成本控制数	<=	400	万元	212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时间	<=	50	天	5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0	年	1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8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75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省城乡统筹转户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9.90	10.00	99.00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9.90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通知》（云政发〔2015〕35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17〕84号）文件精神，采取多种方式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基本住房需求。此项目经费用于开展业务培训和制作城镇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汇编、指南、宣传册等经费补助。			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通知》（云政发〔2015〕35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17〕84号）文件精神，采取多种方式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基本住房需求。2022年开展业务培训1次，印发宣传册数5700册。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次数	>=	1	次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册印发数	>=	12000	册	5700	40.00	40.00	因2册改印合订本，单本价格增加。预算不变，册数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纳入户数	>=	55000	户	697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	8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9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创项目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69	14.69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9	14.6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资金及时拨付。			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拨付，完成项目实施内容。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省内信息产业	=	增长	是/否	增长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政机关工作效率	=	提升	是/否	提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云南省省级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00.00	5,4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00.00	5,4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云南省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问题整改和《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建设要求，“十四五”期间规划全省新建改造污水管网7097.6公里，其中新建4123.6公里、雨污分流改造1171公里、劣质管网改造1803公里，全省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生活污水直排口，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率，到2025年全省城市集中收集率达70%，完成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初步形成安全、系统、高效的城镇污水处理收集体系，全省污水处理设施能力全面覆盖，城市市政雨污管网混错接改造更新取得显著成效。			按照《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要求，2022年新建及改造污水管网3300公里数，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90%，进一步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有效提升污水集中收集率。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公里数	>=	1200	公里	33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	80	%	9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污水管网建设完工率	=	100	%	80	5.00	4.00	偏差原因：因2022年资金下达相对较晚，仍有部分配套管网未完成建设改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消除率	>=	80	%	8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污水处理率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3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云南省绿色城市评价指标体系研究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完成资料收集、项目调研、大纲制定和初稿编制。 2023年完成《云南省绿色城市评价指标体系》编制及发布。			搜集四个城市关于绿色城市相关的指导意见及政策，以及绿色城市现阶段的成果反馈资料，包括各绿色城市具体工作的责任单位提供的实施情况总结及附件资料等，完成项目调研，充分考虑政府部门为实现绿色城市而采取措施力度的指标、减少碳排放指标及实现程度及可持续性，初步确定评价指标体系的维度及重点领域。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云南省绿色城市评价指标体系》	=	1	套	90%	30.00	27.00	根据阶段进度计划安排，现阶段完成第一阶段工作的90%，主要包括前期调研，资料搜集，初步确定评价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专家评审	=	一次性通过	是/否	否	10.00		根据进度计划安排，尚未执行到该阶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2023年12月底之前完成评审	<=	100	%	0	10.00		根据进度计划安排，尚未执行到该阶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绿色城市评价指标体系的引导作用，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	带动相关产业发展	是/否	是	10.00	10.00	项目正在执行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绿色城市评价指标引导作用，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	=	推动城市绿色低碳	是/否	是	10.00	10.00	项目正在执行中。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全省绿色城市建设提供技术支撑	=	支撑全省绿色城市	是/否	是	10.00	10.00	项目正在执行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专项资金绩效评估	=	100	%	100%	10.00	10.00	项目正在执行中。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7.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云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1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体系逐步健全，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传统村落保护利用示范案例。到2024年，力争新增一批传统村落入选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并实施挂牌保护；传统村落消防及污水、垃圾等设施建设水平显著提升；传统村落产业发展质量大幅提升，传统村落村容村貌显著改善，村民满意度显著提高，建成一定数量具有代表性和示范引领作用的传统村落。			通过县（市、区）自荐、州（市）审核推荐、省级竞争性评审，大理州剑川县、文山州广南县、丽江市玉龙县、普洱市澜沧县、临沧市凤庆县获得云南省2022年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补助资金，分别获得3000万元、2000万元、3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通过补助资金支持，上述5个县的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质量将得到有效提升，村容村貌显著改善，村民满意度显著提高，建成一定数量具有代表性和示范引领作用的传统村落。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市、区）或极具保护利用价值的	>=	10	个	10个	10.00	10.00	已完成5个示范县评选工作，根据各县申报方案，通过补助资金及县级整合资金，重点打造1-2个示范传统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	=	100	%	100%	5.00	4.00	已完成规划阶段成果编制，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请县级政府批复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村落消防设施建设	>=	80	%	64%	5.00	4.00	补助资金于2022年11月18日下达，受疫情影响，部分建设项目推进较为缓慢。目前正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村落污水、垃圾等设施建设	>=	75	%	60%	5.00	4.00	补助资金于2022年11月18日下达，受疫情影响，部分建设项目推进较为缓慢。目前正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传统建筑）保护修缮及活化利用	>=	2	个	2个	10.00	8.00	已完成修缮及活化利用建筑方案设计工作，受疫情影响，目前正加快推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	>=	3	个	45个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当年完成率	>=	70	%	56%	10.00	8.00	补助资金于2022年11月18日下达，受疫情影响，部分消防设施、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推进较为缓慢。目前正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进产业发展	=	休闲旅游、文化创意	是/否	休闲旅游、文化创意、现代农业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质量	=	培育10个以上各具	个	10个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传统村落村容村貌改善	=	明显改善	是/否	明显改善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村规民约，长效管理机制运行良好	=	100	%	90%	10.00	9.00	获得补助资金的县正积极制定关于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制度文件，待按程序审议后批准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情况	=	100	%	80%	10.00	8.00	部分消防设施、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尚未完工。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3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374.00	30,374.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374.00	30,374.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适应云南新型城镇化发展需要，加快城镇旧住宅综合整治，逐步实现城市住宅区房屋住用安全、配套设施齐备、管理维护有效、环境整洁美化、进一步改善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			已将资金安排到相关州市，督促各地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推进城镇旧住宅综合整治，不断改善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任务完成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户数任务开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目标按时开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棚户区改造基本建成目标按时开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获得感、幸福感	=	提高	提高	提高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环境整治	=	提升	提升	提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配套服务功能	=	完善	完善	完善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居住及生活便利性	=	提升	提升	提升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3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在职公务员李泰山病故丧葬抚恤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5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李泰山病故丧葬费和抚恤费347464元。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补对象数	=	1	人(人次、家)	0	10.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准确率	=	100	%	0	10.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100	%	0	15.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0	15.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状况改善	=	明显改善	是/否	0	30.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0	10.00		因补助对象相关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对方提供资料不全，项目资金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差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3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造价计价标准编制补助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20.00	1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1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住建部工程建设标准五年一修编原则，根据我省的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及国家相关政策，及时对我省工程计价标准进行修编。满足云南省建设市场对工程计价需要。			按照住建部工程建设标准五年一修编原则，根据我省的建筑市场的实际情况及国家相关政策，及时对我省工程计价标准进行修编。满足云南省建设市场对工程计价需要。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编制完成数	>=	3	项	3项	40.00	4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计价标准评审通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计价标准成果采纳率	>=	90	%	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4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领导干部个人房产信息查核系统运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央纪委、中央军事机关、中央级单位、司法部门等及云南省委、组织部(省外委托)、省内各厅局等相关单位提供的领导干部房产信息等情况,进行查核。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中央纪委、中央军事机关、中央级单位、司法部门等及云南省委、组织部(省外委托)、省内各厅局等相关单位提供的领导干部房产信息等情况,进行查核。据统计,2022年累计完成查核委托1695批次,其中,省委组织部委托1170批,住建部委托370批,省纪委监委急其他单位委托155批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查核准确率	>=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查核结果失泄密次数	=	0	次	0次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查核结果反馈时效	<=	10	天	小于10天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导干部廉洁自律	=	有效促进	是/否	有效促进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委组织部满意度	>=	85	%	大于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房屋出租弥补机构运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70.00	64.27	10.00	91.81	9.1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	70.00	64.27		91.8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13名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保障每一位退休人员应得的利益。消除大楼日常运行中存在的安全隐患，使大楼出租经营正常运行，房屋租金按时足额收取，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及时足额发放13名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保障每一位退休人员应得的利益，及时进行大楼日常维修维护工作，消除大楼使用安全隐患，为租户提供了良好的办公环境。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电系统改造完成率	>=	95	%	0	8.00		资金不足，无法进行配电系统改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发放人数	=	13	人	13	8.00	8.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0	8.00		资金不足，无法进行配电系统及装修改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装修改造及时率	=	100	%	0	8.00		资金不足，无法进行装修改造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按时发放	<=	每月15日前发放	是/否	每月15日前发放	8.00	8.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退休人员补助保障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	80	%	80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5.18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4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82.00	60,282.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282.00	60,282.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求，聚焦农村易返贫致贫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低保边缘户、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等六类重点对象，全面满足农村低收入群体改造需求，衔接脱贫攻坚期间补助标准，重点向27个国家乡村振兴帮扶县倾斜。全面完成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p> <p>二是参考各地上报抗震改造实际需求，统筹开展全省农房抗震工作安排资金，倾斜支持大理漾濞6.4级地震灾后民房恢复重建，全力保障受灾地区民房恢复重建任务。</p>			会同省财政厅及时分解下达中央资金，督促指导各地完成中央下达计划任务。截至目前，2022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6602户，已全部竣工，农房抗震改造任务99116户，已全部竣工。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户一方案”改造方式执行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准确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抗震表现	=	无严重损毁		无损毁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型建筑技术应用率	>=	50	%	6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	拆除重建的≥30年		目前无损坏情况发生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10.00	7,500.00	10.00	71.36	7.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10.00	7,500.00		71.3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有关重要指示精神，探索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和传承发展的有效方法和路径，构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传承体系，留住乡亲、护住乡土、记住乡愁，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活化利用经验，把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有机结合起来，把我国农耕文明优秀遗产和现代文明要素结合起来，赋予新的时代内涵，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生不息，让中华千年农耕文明彰显新时代的魅力和风采。</p>			<p>腾冲市、建水县获得2022年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分别获得7500万元补助资金。腾冲市坚持“政府主导、企业运作”的理念，相继成立了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划定21个传统村落作为重点片区开展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目前，已完成48个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馆申报审查工作，已完成重点片区村落消防、污水等基础设施项目施工图设计，部分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建水县成立了县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并组建工作专班，以“6+8+19”模式（6个重点村，8个次重点村，16个一般村）推进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目前，已完成《建水县2022年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新房村、团山村等8个村落污水管网铺设、道路硬化、拆违拆临、村内节点绿化美化亮化，完成新房村、团山村村史馆建设、传统建筑修缮、生态停车场等正在建设中；成功举办红河州首届传统村落建筑工匠职业技能培训暨技能大赛，238名本土工匠技能水平得到提升；完成30个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补充制作并通过审查。</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传统村落污水垃圾处理率	>=	90	%	80%	10.00	7.00	受2022年疫情影响，部分重点村落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尚未完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统建筑修缮及活化利用	>=	10	户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80%	10.00	7.00	受2022年疫情影响，部分建设项目尚未完工，未达到验收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80%	10.00	7.00	受2022年疫情影响，部分建设项目尚未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产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	有效促进	是/否	是	15.00	12.00	受“三区三线”划定影响，村落周边的土地资源尚未完全盘活。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运行	=	有效运行	是/否	是	15.00	12.00	试点县、市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长效管理机制，因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部分建设项目尚未完工，设施未投入运营，影响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0.1	10.00	7.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9.14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4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	78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0.00			
	上年结转资金		78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全省普查工作过程数据质量巡检和管控工作 2.完成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普查数据全覆盖软件质检 3.完成全省128个县市区不低于普查总量0.3%的实地抽检 4.完成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数据汇交工作			已按时圆满完成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承灾体调查工作，并全面通过县级、州级、省级、部级自下而上的线上质检和实地核查。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任务覆盖区域（县市区）	=	128	个	12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质量过程控制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质检核查内业质检数据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质检核查外业抽检数据覆盖率	>=	0.3	%	0.3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成果质检核查通过率	=	100	%	100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普查工作对提升基层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作用	=	效果显著	是/否	效果显著	30.00	2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806.00	63,80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806.00	63,80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符合条件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基本住房安全。			会同省财政厅及时分解下达中央资金，督促指导各地完成中央下达计划任务。2022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6602户，已全部竣工，农房抗震改造任务99116户，已全部竣工。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造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房抗震改造	=	根据实际情况合理	项	99116户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房设计	=	有基本设计	年	均有“一户一方 案”设计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地方拟改造危房当年开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地方拟改造危房次年竣工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	因地制宜	项	结合实际选择修缮加固及拆除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于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	无严重损毁	项	无损毁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	基本保障	项	均有改造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北方地区建筑节能改造	=	根据实际推广	项	根据实际推广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钢结构装配式农房等新型建造技术应用	=	根据实际推广	项	根据实际推广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县按照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相关要求，将资金统筹安排	=	按照《关于继续支	项	符合文件要求	2.50	2.5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	拆除重建的≥30年	项	无损毁	2.50	2.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云南省城乡经营性自建房鉴定（本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推动全省自建房鉴定工作。根据《云南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技术手册》规定自建房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结构安全性鉴定。①“挂（红牌、黄牌、蓝牌）警示牌”的经营性自建房和挂“红牌、黄牌”的非经营性自建房；②存在建成之后改（扩）建、变更使用功能或超载使用情况的自建房；③排查技术人员认为结构体系不合理、施工质量存在影响结构安全的缺陷等现场排查难以认定安全隐患等级的自建房。</p> <p>二、推动辖区内城乡经营性自建房信息录入全国城乡自建房专项整治信息归集平台，排查和数据录入全覆盖不留死角，不漏一户不漏一栋；辖区内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应鉴尽鉴，督导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报告存档备查；有关情况及时向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p> <p>三、红牌、黄牌经营性自建房未经鉴定已拆除的，递补提供蓝牌经营性自建房鉴定报告。</p>			<p>按照云南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和“百日攻坚”行动计划，实行每周调度、会议通报、挂钩联系、督查检查、工作督办、信息共享“6项制度”，按照“排查要细、处置要快、整治要严、责任要实”的工作要求，坚持边排查、边识别、边管控、边鉴定、边整治，全力开展“百日攻坚”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效。</p>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3次督导检查 and 1次全面督导评估和督查检查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向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及时报送调研报告	>=	4	份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向各州、市反馈问题并印发整改通知，督导基层落实整改责任	>=	4	份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收集各州、市关于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并	>=	4	份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督导评估	>=	80	%	9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4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云南省城乡经营性自建房鉴定（对下）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3,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	3,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推动全省自建房鉴定工作。根据《云南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技术手册》规定自建房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进行结构安全性鉴定。①“挂（红牌、黄牌、蓝牌）警示牌”的经营性自建房和挂“红牌、黄牌”的非经营性自建房；②存在建成之后改（扩）建、变更使用功能或超载使用情况的自建房；③排查技术人员认为结构体系不合理、施工质量存在影响结构安全的缺陷等现场排查难以认定安全隐患等级的自建房。</p> <p>二、推动辖区内城乡经营性自建房信息录入全国城乡自建房专项整治信息归集平台，排查和数据录入全覆盖不留死角，不漏一户不漏一栋；辖区内城乡经营性自建房应鉴尽鉴，督导鉴定机构出具鉴定报告存档备查；有关情况及时向省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p> <p>三、红牌、黄牌经营性自建房未经鉴定已拆除的，递补提供蓝牌经营性自建房鉴定报告。</p>			3000万资金已全部拨付，初排存在安全隐患经营性自建房5616栋，截至目前，已鉴定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5046栋，正在鉴定570栋。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州、市录入全国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归集平台的挂（红牌、	>=	5616	栋	5046	10.00	9.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性自建房红牌、黄牌鉴定覆盖率	=	100	%	88.5	10.00	9.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由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鉴定机构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	>=	5616	份	5046	10.00	9.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和省级“百日行动”督导评估通过率	=	100	%	95	10.00	9.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2月底前完成鉴定工作	=	100	%	88.5	10.00	9.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自建房整治提供有力支撑	>=	90	%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自建房数量和质量底数	>	80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重大安全风险隐患,预防重特大事故发生的能力水平	=	显著提高	是/否	是	5.00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自建房安全监管体系	=	完善	是/否	是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00	优
备注: 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 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4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名称		提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抗震防震（恢复重建）指挥部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7	6.97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7	6.9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毛俊松提前退休职业年金纪实。			按时发放毛俊松提前退休职业年金纪实。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缴纳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5.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效率率	=	100	%	1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按要求完成职业年金纪实到位。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合计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公开4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云南省民族地区农房功能提升（农村危房改造接续支持）项目试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12,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00.00	12,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政府引导、农民主体、社会参与”的原则，扎实开展云南省民族地区农房功能提升(农村危房改造接续支持)项目试点工作。通过试点探索，在民族地区建成一批“结构安全、分区合理、功能完善、绿色环保、风貌协调、特色突出”的宜居农房。			云南省民族地区农房功能提升试点工作共涉及230个村2万户农房。根据资金分配比例，年度计划任务60个村，2022年“一户一策”设计完成2万户，设计完成率100%，竣工率100%。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当年度开工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改造后房屋	=	现代化功能得到提升	年	农房功能现代化得到提升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